

《平江县三阳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

公示说明

为促进三阳乡经济、社会绿色高质量发展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〔2019〕18号）和湖南省委省政府《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》（湘发〔2020〕9号）的要求，积极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要求，科学有序引导乡镇生态保护与发展建设，保障乡镇各类国土空间要素精准落地，建立全域开发和保护“一张蓝图”，推进乡镇全域经济向健康、协调、可持续的发展方向转变，特制定《平江县三阳乡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。为了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，依据相关规划审批程序要求，现将规划方案进行公示，公开征询公众意见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公示时间：2024年11月19号——2024年12月19号

二、公示方式

- 1.现场公示：三阳乡人民政府公示栏
- 2.网站公示：平江县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

[https://www.pingjiang.gov.cn/35048/35049/34997/35296/35303/default.h](https://www.pingjiang.gov.cn/35048/35049/34997/35296/35303/default.htm)

[tm](#)

三、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
1. 书面意见:

平江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6281492

邮编：414500；联系人：王苍海：13974070101

2. 电子邮箱：15386538@qq.com

注：若采用邮寄和电子邮箱方式，信封和邮件请注明“平江县三阳乡国土空间规划公示意见”，并留下相应联系方式。

四、规划咨询电话

规划咨询电话：13974070101